

淄博市周村区农业农村局文件

周农字〔2024〕29号

签发人：李民

(A类)

对区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第143065号 提案的答复

李咸友、张冬梅、张盈、王玉慧委员：

您们提出的《关于加快农产品品牌建设，推进农业农村与互联网深度融合》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我区农产品品牌建设事业的关注和关心。发展加快农产品品牌建设，推进农业农村与互联网深度融合是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、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抓手。近年来，区农业农村局立足职能，积极采取措施，加快农产品品牌建设，促进农业农村电商发展，为农业转型升级、农民增收致富注入了新动能。

1. 加强宣传引导。充分利用报纸、张贴标语、发放明白纸等形式广泛宣传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认证的相关知识、政策法规、技术规范等，提高“三品一标”的社会认知度，为申报绿色食品、

有机食品打下群众基础。2024 年以来，我局共派出工作人员 15 人次，开展现场宣传 5 场次，宣传人员 200 余人次，发放明白纸 300 余份。

2.加强监管，确保质量安全。对“三品一标”获证企业以现场检查为重点，突出产地环境、投入品使用和生产档案记录等环节的检查；完善产品质量抽检制度，扩大抽检覆盖面；加强企业自律自查，切实做好企业内部质量管理；不定期开展“三品一标”标志使用情况专项检查，切实维护“三品一标”品牌形象和市场公信力。

3.加强技术指导，深入做好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及农产品地理标志的认证登记工作。结合本单位职责职能，引导有资质、有潜力的农业专业合作社组织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、家庭农场和行业协会等全面了解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、地理标志农产品，倡导走集约化、品牌化、标准化生产道路。鼓励动员满足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，相关工作人员对申报单位给予种植技术指导，帮助编写申报材料，指导企业科学施肥，合理用药，确保产品质量安全。

4.争取政府财政支持，积极推进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及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登记工作。目前我区“三品一标”产品数量 22 个，其中无公害农产品 20 个，绿色食品 2 个，自 2023 年我省全面停止无公害农产品认定，无公害停止认定对我区“三品一标”

影响很大，现有无公害农产品 2024 年 2025 年有效期到期后，总数会急剧下降，出台新的有效的奖励政策，有利于激发农业生产主体申报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的积极性，以促进我区“三品一标”工作的稳步开展。

5.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训，推动发展农村电商发展。每年从全区遴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基层农经管理人员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及种养殖大户农机手等共 200 余人进行电商培训。为确保培训质量，选聘了一批在全市农业各个领域方面的专家进行授课、答疑，重点在产品质量安全、品牌打造、电商营销等方面进行提升培训，通过开展培训，进一步壮大和培育了一批懂电商、善经营、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技术队伍，为我区的农业农村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发展提供了人才队伍保障。

6.开展“共富市集”“乡村好品”线上展播活动。为进一步塑造周村农产品品牌，拓宽优质农产品销路，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可持续增收，开展城乡共建“共富市集”暨“乡村好品”进社区进景区进商会工作。通过在智慧周村 app，微信公众号搭建常态化销售平台、联络平台、推介平台、共富平台，努力实现集体增收，群众受益，多方共赢。目前，已开展第一期活动，展出的产品有 DHA 脑黄金鸡蛋、王洞种植合作社黑小麦系列产品、农多多花馍、南郊方家树莓、常旺种植合作社蓝小麦、平楼牌西瓜、下沙猪头肉、王洞养殖合作社西门塔尔牛肉等特色农产品和畜产

品，通过“翻牌子”线上展销的便捷方式，推进“农特产品”市场化、品牌化，产销融合推进农业农村电商发展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结合区农业农村局职能和工作实际，积极吸收采纳您的建议，着力完善农村电商发展支撑，加快农产品品牌建设和推进农业与互联网深度融合。

一是建设一套品牌授权管理体系，打造授权产品全链条追溯监管体系，健全完善管理体系和运营体系，对达标授权企业、合作社等实行全链条追溯的过程监管，同时对接销售数据，输出品牌农业产供销大数据，提升产品品质保障能力。对授权企业实现100%平台监管，输出品牌网站创建页面设计、品牌授权监管服务平台开发、溯源系统平台开发、市品牌农业产供销大数据显示、溯源码标签印制等，实现全链条追溯和监管。

二是搭建一套线上、线下农产品推广营销体系。搭建小程序独立电商平台开通直播、分销、团购、砍价、抽奖等全场景应用功能，配合自媒体矩阵打造专属品牌的线上平台或团购平台，进一步提升产品营销影响力。

三是建设一条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渠道。通过线上营销推广体系建设和线下品牌社区团购销售渠道建设，打造供需对接窗口，推动产销对接活动常态化、固定化。通过联合线下广告宣传、线上促销活动等多种手段进行宣传报道，借助品牌发布会的强大宣传力量推动农品的直接销售；选择消费能力较强、居民较集中

的社区，与文旅局文化惠民活动或其他政府宣传活动互相搭配组合，共同推动“文化+品牌”双惠民活动。建立品牌线下销售渠道，持续传播品牌影响力，提升农产品品销售额。

周村区农业农村局

2024年7月13日

联 系 人：王绪安

联系电话：6195461

抄送：区政府办公室、区政协提案工作室